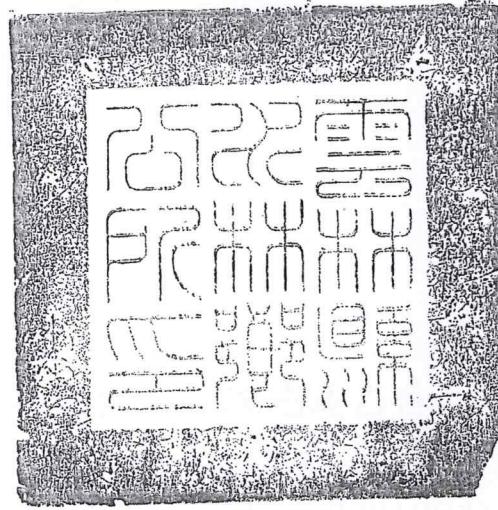


# 雲林縣水林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0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雲水鄉清字第1020011115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鄉一般廢棄物之指定清除地區。

依據：「廢棄物清理法」第3條、第5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鄉所轄各行政區域，除廢棄物清理第11條各款規定外，均納入指定清除地區。
- 二、本公告自公告日起實施。

鄉長陳怡帆